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首创环保集团
CAPITAL ECO-PRO GROUP

二零二三年三月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 现场股东大会

时间：2023年3月24日 上午9:30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新大都饭店2号楼2212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24日

至2023年3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内容

(一) 主持人介绍到会嘉宾

(二) 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讨论、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计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 股东提问和发言
- (五) 会议对以上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
- (六) 主持人宣布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
- (七)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八)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 出席会议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上签字
-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五、会议其他事项

(一) 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

(二) 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三)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四) 表决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

(五) 会议选派股东或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七) 到会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议案一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2023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借款、并购资金借款、债券投资、非融资性保函等。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期限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议案二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创投资”）之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时，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以下除非特别注明，所称“元”均指“人民币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批复为准；同意北京首创投资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只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额度中调剂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北京首创投资为公司控股孙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孙公司。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鲁山生物质

公司名称：鲁山首创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23MA46W3D56W

成立时间：2019 年 5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杜维种

注册资本：人民币 9,2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张良镇姚吴程村四组

经营范围：生物质能发电；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设计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鲁山生物质为公司控股孙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北京首创投资之全资子公司，北京首创投资持股 1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鲁山生物质经审计的总资产 32,431.11 万元，总负债 23,625.45 万元，净资产 8,805.6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769.36 万元，净利润-394.3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2.8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鲁山生物质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36,004.46 万元，总负债 27,738.83 万元，净资产 8,265.63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2,478.66 万元，净利润-540.0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7.04%。

鲁山生物质资信良好，未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二）普洱焚烧

公司名称：普洱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802MA6P5RLN38

成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张耀

注册资本：人民币 9,107.89 万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苑路 28 号

经营范围：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生活垃圾及飞灰填埋处理及环境能源项目建设、建设维护、运营管理和提供项目的技术和管理咨询；热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技术咨询服务；热力、电力的生产、供应及销售；炉渣、炉灰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运转及处理处置；废品回收；环卫设备、设施的生产、制造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普洱焚烧为公司控股孙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北京首创投资之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创投资持股 89.7999%，普洱市思茅国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0%，云南正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0.1%，河南省第二建筑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0.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普洱焚烧经审计的总资产 8,741.76 万元，总负债 346.63 万元，净资产 8,395.13 万元，2021 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 0 万元，资产负债率 3.9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洱焚烧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0,344.92 万元，总负债 1,674.57 万元，净资产 8,670.35 万元，2022 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 0 万元，资产负债率 16.19%。

普洱焚烧资信良好，未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三）合并报表内的公司

为满足 2023 年度北京首创投资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除上述鲁山生物质和普洱焚烧外，剩余担保额度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审批额度内按需使用。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北京首创投资已实际为鲁山生物质和普洱焚烧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亿元，本次授权的 20 亿元担保额度为预计 2023 年提供的新增担保单日最高余额（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履约保函或符合条件的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等批复为准。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由北京首创投资为其合并报表内子公司提供支持，满足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鉴于北京首创投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北京首创投资为其子公司的项目建设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事宜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

（2）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北京首创投资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风险可控，

同意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增的合并报表内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时,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其中,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批复为准。并同意北京首创投资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只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额度中调剂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为 706,419.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25.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145,386.3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5.31%。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